



## 出埃及的要訓：你手裏是甚麼？

經文：出4:1-10；林後8:12

引言：

神所使用的工具。

一．“你手裏是甚麼”何意？

1. 神叫我們作我們所會作的。
2. 神要用我們手中所有的。
3. 神看我們是否肯將祂所給我們的東西交給祂使用。

二．在我手裏有一枝“杖”

1. 是謀生的工具。摩西在米甸曠野牧羊用杖。沒有仰望神而活，而是靠自己而活。
2. 是摩西的權柄。杖仍在摩西手上，表示摩西還是要自己掌權，不讓神掌權。
3. 杖在摩西的手中。武器在手中為自衛或傷人。放在神的手中便能幫助人，安慰人(詩23:4)。
4. 杖在摩西手中只能作極微小的工作，放在神手中能叫紅海裂開(出14:21)，又叫水復回(出14:26)，叫災降臨(出7:20; 8:5,16; 9:22; 10:12,21)，叫磐石出水(出17:6)。
5. 在我手中的杖原來是蛇。原來我們的杖是蛇，是害人的東西，是詭詐欺騙人的。

三．怎樣使杖有能力和被神使用？

1. 要聽神的話(出4:3)。
2. 把自己的杖放在地上。
3. 神要藉着微小的器皿成就祂的大工。
  - a. 神使用一把麵一點油供養寡婦一家和先知三年多的伙食(王上17:8-16)。
  - b. 神使用一瓶油還寡婦的債(王下4:1-7)。
  - c. 神使用一塊小石子打死歌利亞(撒上17:49)。
  - d. 主使用五個餅叫五千男丁吃飽(太14:13-21)。
  - e. 主使用七個餅叫四千人吃飽(太15:32-38)。

你手裏所有的肯給神使用嗎？若肯，必行出大神蹟來。

4. 藉着神的大能得重生的生命。因為神是活人的神，是永活的神，是大能的神。祂能改變蛇成為工具。你我雖然不堪如蛇，但只要放在神手中，必被神大大使用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